

史記

史記

漢 宋 唐 唐

司馬遷 裴駰 司馬貞 張守節
撰 集解 索隱 正義

第 四 冊

卷二三至卷三〇

中 華 書 局

史記卷二十三

禮書第一

〔索隱〕書者，五經六籍總名也。此之八書，記國家大體。班氏謂之志，志，記也。

〔正義〕天地位，日月明，四時

序，陰陽和，風雨節，羣品滋茂，萬物宰制，君臣朝廷尊卑貴賤有序，咸謂之禮。五經六籍，咸謂之書。故曲禮云

「道德仁義非禮不成，教訓正俗非禮不備，分爭辯訟非禮不決」云云。

太史公曰：洋洋〔二〕美德乎！宰制萬物，役使羣衆，豈人力也哉？〔三〕余至大行禮官，〔三〕觀三代損益，乃知緣人情而制禮，依人性而作儀，其所由來尙矣。

〔二〕〔索隱〕音羊。洋洋，美盛貌。鄒誕生音翔。

〔三〕〔正義〕言天地宰制萬物，役使羣品，順四時而動，咸有成功，豈藉人力營爲哉，是美善盛大衆多之德也。故孔子曰「四時行焉，百物生焉」。

〔三〕〔索隱〕大行，秦官，主禮儀。漢景帝改曰大鴻臚。鴻臚，掌九賓之儀也。

人道經緯萬端，規矩無所不貫，誘進以仁義，束縛以刑罰，故德厚者位尊，祿重者寵榮，

所以總一海內而整齊萬民也。人體安駕乘，〔二〕爲之金與錯衡以繁其飾；〔三〕目好五色，爲之黼黻文章以表其能；耳樂鐘磬，爲之調諧八音以蕩其心；口甘五味，爲之庶羞酸醎以致其美；〔三〕情好珍善，爲之琢磨圭璧以通其意。故大路越席，〔四〕皮弁布裳，〔五〕朱弦洞越，〔六〕大羹玄酒，〔七〕所以防其淫侈，救其彫敝。〔八〕是以君臣朝廷尊卑貴賤之序，下及黎庶車輿衣服宮室飲食嫁娶喪祭之分，事有宜適，物有節文。仲尼曰：「禘自既灌而往者，吾不欲觀之矣。」〔九〕

〔一〕正義 時證反。

〔二〕集解 周禮王之五路有金路。鄭玄曰：「以金飾諸末。」

〔索隱〕錯鏤衡扼爲文飾也。詩曰「約軼錯衡」，毛傳云

「錯衡，文衡也。」

正義 爲，于僞反。錯作「鏤」，七公反。

〔三〕集解 周禮曰：「羞用百有二十品。」鄭玄曰：「羞出于牲及禽獸，以備其滋味，謂之庶羞。」鄭衆曰：「羞者，進也。」

〔四〕集解 服虔曰：「大路，祀天車也。越席，結括草以爲席也。」王肅曰：「不緣也。」正義 按：括草，蒲草。越，

戶括反。

〔五〕集解 周禮曰：「王視朝則皮弁之服。」鄭玄曰：「皮弁之服，十五升白布衣，積素爲裳也。」

正義 以鹿子皮爲

弁也。按：襪積素布而爲裳也。

〔六〕集解 鄭玄曰：「朱弦，練朱絲弦也。越，瑟底孔。」

〔七〕集解 鄭玄曰：「大羹，肉清不調以鹽菜也。玄酒，水也。」

〔八〕索隱 彫謂彫飾也。言彫飾是奢侈之弊也。

〔九〕集解 孔安國曰：「禘祫之禮，爲序昭穆也，故毀廟之主及羣廟之主皆合食于太祖。灌者，酌鬱鬯，灌于太祖，以降神也。既灌之後，列尊卑，序昭穆。而魯逆祀，躋僖公，亂昭穆，故不欲觀之。」

周衰，禮廢樂壞，大小相踰，管仲之家，兼備三歸。〔一〕循法守正者見侮於世，奢溢僭差者謂之顯榮。自子夏，門人之高弟也，〔二〕猶云「出見紛華盛麗而說，入聞夫子之道而樂，二者心戰，未能自決」，而況中庸以下，漸漬於失教，被服於成俗乎？孔子曰「必也正名」，於衛所居不合。〔三〕仲尼沒後，受業之徒沈湮而不舉，或適齊、楚，或入河海，〔四〕豈不痛哉！

〔一〕集解 包氏曰：「三歸，娶三姓女也。婦人謂嫁曰歸。」

〔二〕索隱 言子夏是孔子門人之中高弟者，謂才優而品第高也，故論語四科有「文學子游、子夏」是。

〔三〕集解 論語曰：「子路曰『衛君待子而爲政，子將奚先？』子曰『必也正名乎！』」馬融曰：「正百事之名。」

〔四〕正義 論語云「大師摯適齊，亞飯干適楚，鼓方叔入于河，少師陽，擊磬襄入于海。魯哀公時，禮壞樂崩，人皆去也。」

至秦有天下，悉內六國禮儀，采擇其善，雖不合聖制，其尊君抑臣，朝廷濟濟，依古以來。〔一〕至于高祖，光有四海，叔孫通頗有所增益減損，大抵皆襲秦故。〔二〕自天子稱號〔三〕

下至佐僚及宮室官名，少所變改。孝文卽位，有司議欲定儀禮，孝文好道家之學，以爲繁禮飾貌，無益於治，躬化謂何耳。^{〔四〕}故罷去之。孝景時，御史大夫鼂錯明於世務刑名，數干諫。孝景曰：「諸侯藩輔，臣子一例，古今之制也。今大國專治異政，不稟京師，恐不可傳後。」孝景用其計，而六國畔逆，^{〔五〕}以錯首名，天子誅錯以解難。^{〔六〕}事在袁盎語中。是後官者養交安祿而已，莫敢復議。

〔二〕正義 秦采擇六國禮儀，尊君抑臣，朝廷濟濟，依古以來典法行之。

〔三〕集解 應劭曰：「抵，至也。」^{〔一〕}瓚曰：「抵，歸也。」

其義通也。

〔三〕正義 稱，尺證反。

〔四〕正義 孝文本紀云：「身上衣弋綈，所幸慎夫人令衣不曳地，幃帳不得文繡，治霸陵皆以瓦器。是躬化節儉，謂何嫌耳，不須繁禮飾貌也。」

〔五〕正義 吳、楚、趙、菑川、濟南、膠西爲六國也。齊孝王狐疑城守，三國兵圍齊，齊使路中大夫告天子，故不言七國也。

〔六〕正義 上紀賈反，下乃憚反。

今上卽位，招致儒術之士，令共定儀，十餘年不就。或言古者太平，萬民和喜，瑞應辨至，^{〔一〕}乃采風俗，定制作。上聞之，制詔御史曰：「蓋受命而王，各有所由興，殊路而同歸，

謂因民而作，追俗爲制也。議者咸稱太古，百姓何望？漢亦一家之事，典法不傳，謂子孫何？化隆者閎博，治淺者褊狹，可不勉與！」乃以太初之元改正朔，^{〔三〕}易服色，封太山，定宗廟百官之儀，以爲典常，垂之於後云。

〔二〕正義 辨音遍。

〔三〕集解 應劭曰：「初用夏正，以正月爲歲首，改年爲太初。」

禮由人起。人生有欲，欲而不得則不能無忿，忿而無度量則爭，^{〔二〕}爭則亂。先王惡其亂，故制禮義以養人之欲，給人之求，使欲不窮於物，物不屈於欲，^{〔三〕}二者相待而長，是禮之所起也。故禮者養也。稻粱五味，所以養口也；椒蘭芬蒳，^{〔三〕}所以養鼻也；鐘鼓管弦，所以養耳也；刻鏤文章，所以養目也；疏房牀第席，所以養體也；^{〔四〕}故禮者養也。

〔二〕正義 音辭。

〔三〕正義 屈，羣物反。

〔三〕索隱 音止，又昌改反。

〔四〕集解 服虔曰：「簣謂之第。」索隱 疏謂窻也。正義 疏謂窻也。第，側里反。

君子既得其養，又好其辨也。所謂辨者，貴賤有等，長少有差，貧富輕重皆有稱也。故

天子大路越席，所以養體也；^(一)側載臭茝，所以養鼻也；^(二)前有錯衡，所以養目也；^(三)和鸞之聲，^(四)步中武象，驟中韶濩，所以養耳也；^(五)龍旂九旒，所以養信也；^(六)寢兕^(七)持虎，^(八)蛟韞^(九)彌龍，^(一〇)所以養威也。故大路之馬，必信至教順，然后乘之，所以養安也。孰知夫^(十一)出死要節之所以養生也，^(十二)孰知夫輕費用之所以養財也，^(十三)孰知夫恭敬辭讓之所以養安也，^(十四)孰知夫禮義文理之所以養情也。^(十五)

〔一〕正義 謂蒲草爲席，既絮且柔，絮可以祀神，柔可以養體也。

〔二〕索隱 劉氏云：「側，特也。臭，香也。茝，香草也。言天子行，特得以香草自隨也，其餘則否。」臭爲香者，山海經云「臭如薝蔔」，易曰「其臭如蘭」，是臭爲草之香也。今以側爲邊側，載者置也，言天子之側常置芳香於左右。

〔三〕集解 詩云：「約軹錯衡。」毛傳云：「錯衡，文衡也。」

〔四〕集解 鄭玄曰：「和，鸞，皆鈴也，所以爲車行節也。韓詩內傳曰鸞在衡，和在軾前，升車則馬動，馬動則鸞鳴，鸞鳴則和應。」服虔曰：「鸞在鑣，和在衡。續漢書輿服志曰鸞雀（立）（在）（衡）也。」正義 皇侃云：「鸞，以金爲鸞，

懸鈴其中，於衡上，以爲遲疾之節，所以正威儀行舒疾也。」

〔五〕集解 鄭玄曰：「武，武王樂也。象，武舞也。韶，舜樂也。濩，湯樂也。」正義 步猶緩。緩車則和鸞之音中於武象，驟車中於韶濩也。

〔六〕集解 周禮曰：「交龍爲旂。」正義 旂音旒。

〔七〕索隱 按：以兕牛皮爲席。

正義 兕音似。爾雅云兕似牛。

〔八〕索隱持虎者，以猛獸皮文飾倚較及伏軾，故云持虎。劉氏云：「畫之於旂竿及楯仗等」，以今所見爲說也。

〔九〕集解徐廣曰：「鮫魚皮可以飾服器，晉交。鞮者，當馬腋之革，音呼見反。」索隱以鮫魚皮飾鞮。鞮，馬腹帶也。

〔一〇〕集解徐廣曰：「乘輿車金薄璆爲輿倚較，文虎伏軾，龍首銜軛。」索隱璆亦音珥，謂金飾銜軛爲龍。此皆

王者服御崇飾，所以示威武，故云「所以養威」也。此文皆出大戴禮，蓋是荀卿所說。劉氏云：「薄猶飾也。璆然，龍貌。璆音虬。」

〔一一〕索隱言人誰知夫志士推誠守死，要立名節，仍是養生安身之本，故下云「人苟生之爲見，若者必死」，是解上意，言人苟以貪生之爲見，不能見危致命，若者必死。若猶如也，言執心爲見，如此者必刑戮及身，故云「必死」。下文皆放此也。正義夫音扶。要音腰。孰知猶審知也。出死猶處死也。審知志士推誠處死，要立名節，若曹沫、茅焦，所以養生命也。

〔一二〕正義費音芳味反。輕猶薄。言審知尠薄費用則能畜聚，所以養財貨也。

〔一三〕正義言審知恭敬辭讓所以養體安身。

〔一四〕正義言審知禮義文章道理所以養其情性。此四科，是儒者有禮義，故兩得之也。

人苟生之爲見，若者必死；〔一〕苟利之爲見，若者必害；〔二〕怠惰之爲安，若者必危；〔三〕情勝之爲安，若者必滅。〔四〕故聖人一之於禮義，則兩得之矣；一之於情性，則兩失之矣。故儒者將使人兩得之者也，墨者將使人兩失之者也。〔五〕是儒墨之分。〔六〕

〔二〕正義 苟且；若，如此也。言平凡好生之人，且見操節之士，以禮義處死，養得其生有效，如此者必死也。

〔三〕正義 言平凡好利之人，且見利義之士，以輕省費用，養得其財有效，如此者必害身也。

〔三〕正義 惰，徒臥反。言平凡怠惰之人，且見有禮之士，以恭敬禮讓，養得安樂有效，如此者必危亡也。

〔四〕索隱 覆解上「禮義文理之所以養情也」。正義 勝音叔證反。言平凡好勝之人，且見利義之士，禮義文理，養

得其情性有效，如此者必滅亡也。此四科，是墨者無禮義，故兩失之也。

〔五〕索隱 墨者不尚禮義而任儉嗇，無仁恩，故使人兩失之。易曰「悅以使人，人忘其死」是也。

〔六〕正義 分，扶問反。分猶等也。若儒等者是治辨之極，彊固之本，威行之道，功名之總，則天下歸之矣。

治辨之極也，彊固之本也，〔二〕威行之道也，〔三〕功名之總也。〔三〕王公由之，〔四〕所以一天下，臣諸侯也；弗由之，所以捐社稷也。故堅革利兵不足以爲勝，〔五〕高城深池不足以爲固，嚴令繁刑不足以爲威。由其道則行，不由其道則廢。楚人鮫革犀兕，所以爲甲，堅如金石；宛之鉅鐵〔六〕施，鑽如蠶蠹，〔七〕輕利剽邀，〔八〕卒如燁風。〔九〕然而兵殆於垂涉，唐昧死焉；〔一〇〕莊躋起，楚分而爲四〔一一〕參。是豈無堅革利兵哉？〔一二〕其所以統之者非其道故也。

汝穎以爲險，〔一三〕江漢以爲池，〔一四〕阻之以鄧林，〔一五〕緣之以方城。〔一六〕然而秦師至鄢郢，舉若振槁。〔一七〕是豈無固塞險阻哉？其所以統之者非其道故也。紂剖比干，囚箕子，爲炮烙，刑殺無辜，時臣下懷然，莫必其命。〔一八〕然而周師至，而令不行乎下，不能用其民。是豈令不

嚴，刑不陵哉？其所以統之者非其道故也。

〔一〕索隱 自此已下，皆是儒分之功也。

〔正義〕固，堅固也。言國以禮義，四方欽仰，無有攻伐，故爲彊而且堅固之本也。

之本也。

〔三〕正義 以禮義導天下，天下伏而歸之，故爲威行之道也。

〔三〕正義 以禮義率天下，天下咸遵之，故爲功名之總。總，合也，聚也。

〔四〕正義 言由禮義也。

〔五〕索隱 覆上「功名之總也」。

〔六〕集解 徐廣曰：「大剛曰鉅。」

〔正義〕宛城，今鄧州南陽縣城是也。音於元反。鉅，剛鐵也。

〔七〕索隱 鑽謂矛刃及矢鏃也。

〔八〕正義 上匹妙反，下音速。剽，疾也。

〔九〕正義 卒，村忽反。標，必遙反。標風，疾也。

〔十〕集解 許慎曰：「垂涉，地名也。」

〔二〕索隱 躋晉其略反，楚將之名。言其起兵亂後楚遂分爲四。按漢志，滇王，莊躋之後也。

〔正義〕以「起」字爲

絕句。或曰楚莊王苗裔也。按：括地志云「師州、黎州在京西南五千六百七十里。戰國楚威王時，莊躋王滇，則

爲滇國之地」。楚昭王徙都郢（莊躋王滇）楚襄王徙都陳，楚考烈王徙都壽春，咸被秦逼，乃四分也。然昭王雖在

莊躋之前，故荀卿兼言之也。

〔三〕索隱 參者，驗也。言驗是，楚豈無利兵哉。

〔正義〕參，七含反。言躋，楚國豈無堅甲利兵哉，爲其不由禮義，

故衆分也。

〔三〕正義括地志云：「汝水源出汝州魯山縣西伏牛山，亦名猛山。汝水至豫州鄆城縣名漬水。爾雅云『河有灘，汝有漬』，亦汝之別名。潁水源出洛州嵩高縣東南三十五里陽乾山，俗名潁山。地理志高陵山，汝出，東南至新蔡縣入淮；陽乾山潁水出，東至下蔡入淮也。」

〔四〕正義江卽岷江，從蜀入，楚在荊州南。漢江從漢中東南入江。四水爲楚之險固也。

〔五〕集解山海經曰：「夸父與日逐走，日入，渴，欲得飲，飲於渭河；不足，北飲大澤；未至，道渴而死。弃其杖，化爲鄧林。」駉謂鄧林後遂爲林名。索隱按：裴氏引山海經，以爲夸父弃杖爲鄧林，其言北飲大澤，蓋非在中國也。劉氏以爲今襄州南鳳林山是古鄧祁侯之國，在楚之北境，故云阻以鄧林也。

〔六〕正義括地志云：「方城，房州竹山縣東南四十一里。其山頂上平，四面險峻，山南有城，長十餘里，名爲方城，卽此山也。」

〔七〕索隱振，動也，擊也。槁，乾葉也。

正義鄆音鄆。括地志云：「故城在襄州安養縣北三里，古鄆子之國，鄆之南鄙也。又率道縣南九里有故鄆城，漢惠帝改曰宜城也。鄆城，荊州江陵縣東北六里，卽吳公子光伐楚，楚平王恐，城鄆者也。又楚武王始都鄆，紀南故城是也，在江陵北十五里也。」

〔八〕索隱言無人必保其性命。

古者之兵，戈矛弓矢而已，然而敵國不待試而誦。〔二〕城郭不集，溝池不掘，〔三〕固塞不樹，機變不張，然而國晏然不畏外而固者，無他故焉，明道而均分之，〔三〕時使而誠愛之，則

下應之如景響。有不由命者，然後俟之以刑，則民知臯矣。^{〔四〕}故刑一人而天下服。臯人不尤其上，知臯之在己也。是故刑罰省而威行如流，無他故焉，由其道故也。故由其道則行，不由其道則廢。古者帝堯之治天下也，蓋殺一人刑二人而天下治。^{〔傳曰〕}「威厲而不試，刑措而不用」。

〔一〕集解 徐廣曰：「試，一作『誠』也。」正義 詘，丘勿反。試，用也。

〔二〕正義 求勿反，又求厥反。

〔三〕正義 分，扶問反。言明儒墨之分，使禮義均等，則下應之如影響耳。

〔四〕正義 事君以禮義，民有不由禮義者，然後待之以刑，則民知罪伏刑矣。

天地者，生之本也；先祖者，類之本也；^{〔一〕}君師者，治之本也。無天地惡生？^{〔二〕}無先祖惡出？無君師惡治？三者偏亡，^{〔三〕}則無安人。故禮，上事天，下事地，尊先祖而隆君師，是禮之三本也。

〔一〕正義 類，種類也。

〔二〕正義 惡音烏。

〔三〕索隱 鄒音遍。正義 偏，正然反。

故王者天太祖，^{〔一〕}諸侯不敢懷，^{〔二〕}大夫士有常宗，^{〔三〕}所以辨貴賤。貴賤治，得之本

也。郊疇乎天子，〔四〕社至乎諸侯，〔五〕函〔六〕及士大夫，所以辨尊者事尊，卑者事卑，宜鉅者鉅，宜小者小。故有天下者事七世，有一國者事五世，有五乘之地者事三世，〔七〕有二乘之地者事二世，〔八〕有特牲而食者不得立宗廟，〔九〕所以辨積厚者流澤廣，積薄者流澤狹也。

〔一〕集解 毛詩敘曰：「文武之功起於后稷，故推以配天焉。」

〔二〕索隱 懷，思也。言諸侯不敢思以太祖配天而食也。又一解，王之子孫爲諸侯，不思祀其父祖，故禮云「諸侯不敢祖天子」，蓋與此同意。

〔三〕集解 禮記曰：「別子爲祖，繼別爲宗。百世不遷者，謂別子之後也。」

〔四〕索隱 疇，類也。天子類得郊天，餘並不合祭，今大戴禮作「郊止乎天子」是也。止或作「疇」，因誤耳。

〔五〕索隱 言天子已下至諸侯得立社。

〔六〕集解 晉舍。〔索隱〕 昭晉舍。舍謂包容。諸侯已下至士大夫得祭社，故禮云「大夫成羣立社曰置社」，亦曰里

社也。鄭誕生晉昭徒濫反，意義亦通，但不見古文，各以意爲晉耳。今按：大戴禮作「導及士大夫」，導亦通也。今此爲「昭」者，當以導與蹈同，後「足」字失「止」，唯有「口」存，故使解者穿鑿也。

〔七〕集解 鄭玄曰：「古者方十里，其中六十四井出兵車一乘，此兵法之賦。」

〔八〕集解 穀梁傳曰：「天子至于士皆有廟，天子七，諸侯五，大夫三，士二。始封之者必爲其太祖。」

〔九〕集解 禮記曰：「庶人祭於寢。」

大饗上玄尊，俎上腥魚，〔一〕先大羹，貴食飲之本也。大饗上玄尊而用薄酒，食先黍稷

而飯稻粱，祭臚先大羹^{〔三〕}而飽庶羞，貴本而親用也。貴本之謂文，親用之謂理，兩者合而成文，以歸太一，是謂大隆。^{〔三〕}故尊之上玄尊也，^{〔四〕}俎之上腥魚也，豆之先大羹，一也。^{〔五〕}利爵弗啐也，^{〔六〕}成事俎弗嘗也，^{〔七〕}三侑之弗食也，^{〔八〕}大昏之未廢齊也，^{〔九〕}大廟之未內尸也，始絕之未小斂，一也。^{〔一〇〕}大路之素幃也，^{〔一一〕}郊之麻統，^{〔一二〕}喪服之先散麻，一也。^{〔一三〕}三年哭之不反也，^{〔一四〕}清廟之歌^{〔一五〕}一倡而三歎，^{〔一六〕}縣一鐘尙拊膈，^{〔一七〕}朱弦而通越，一也。^{〔一八〕}

〔一〕集解 鄭玄曰：「大羹，祫祭先王，以腥魚爲俎實，不屬孰之也。」

〔二〕集解 鄭玄曰：「臚，至齒。」

〔三〕索隱 貴本親用，兩者合而成文，以歸太一。太一者，天地之本也。得禮之文理，是合於太一也。隆者，盛也，高也。得禮文理，歸于太一，是禮之盛者也。

〔四〕正義 皇侃云：「玄酒，水也。上古未有酒，而始之祭但酌水用之，至晚世雖有酒，存古禮，尙用水代酒也。」

〔五〕索隱 尊之上玄尊，俎之上生魚，豆之先大羹，三者如一，皆是本，故云一也。

〔六〕集解 鄭玄曰：「啐，入口也。」 索隱 按：儀禮祭畢獻，祝西面告成，是爲利爵。祭初未行無算爵，故不啐入口也。

〔七〕索隱 成事卒哭之祭，故記曰「卒哭曰成事」。既是卒哭之祭，始從古祭，故受胙爵而不嘗俎也。

〔八〕索隱 禮，祭必立侑以勸尸食，至三飯而後止。每飯有侑一人，故有三侑。既是勸尸，故不相食也。

〔九〕索隱 廢齊，謂昏禮父親醢子而迎之前，故曲禮云「齋戒以告鬼神」，是昏禮有齊也。

〔一〇〕**索隱** 此五者皆禮之初始，質而未備，亦是貴本之義，故云一也。

〔一一〕**集解** **禮記**曰：「乘素車，貴其質也。」**鄭玄**曰：「素車，殷轂也。」**索隱** 幘音稠。謂車蓋以素帷，亦質也。

〔一二〕**集解** **周禮**曰：「王祀昊天上帝，服大裘而冕。」**論語**曰：「麻冕，禮也。」**孔安國**曰：「冕，緇布冠。」古者績麻三十升布以爲之。」**正義** 纚音免。亦作「冕」。

〔一三〕**集解** **儀禮**士喪禮曰：「始死，主人散帶，垂之三尺。」**禮記**曰：「大功已上散帶也。」**索隱** 大路已下，三事相似

如一，故云一也。散麻取其質無文飾，亦貴本也。

〔一四〕**集解** **禮記**曰：「斬衰之哭，若往而不反。」

〔一五〕**集解** **鄭玄**曰：「清廟謂作樂歌清廟。」

〔一六〕**集解** **鄭玄**曰：「倡，發歌曲者。三歎，三人從歎。」

〔一七〕**集解** **徐廣**曰：「一作搏膈。」**索隱** 縣一鍾尙拊隔。隔，懸鍾格。拊音撫。拊隔，不擊其鐘而拊其格，不

取其聲，亦質也。**鄭氏**隔音膊，蓋依大戴禮也。而**鄭禮**注云搏，拊祝敬也。

〔一八〕**索隱** 大瑟而練朱其弦，又通其下孔，使聲濁且遲，上質而貴本，不取其聲文。自「三年」已下四事，皆不取其聲也。

凡禮始乎脫，〔一〕成乎文，〔二〕終乎稅。〔三〕故至備，情文俱盡；〔四〕其次，情文代勝；〔五〕

其下，復情以歸太一。〔六〕天地以合，日月以明，四時以序，星辰以行，江河以流，萬物以昌，

好惡以節，喜怒以當。以爲下則順，以爲上則明。〔七〕

〔二〕索隱 脫猶疏略也。始，初也。言禮之初尙疏略也。

〔三〕索隱 言禮成就有文飾。

〔三〕集解 徐廣曰：「一作『悅』。」索隱 音悅。言禮終卒和悅人情也。大戴禮作「終於隆」，隆謂盛也。

〔四〕集解 徐廣曰：「古『情』字或假借作『請』，諸子中多有此比。」正義 言情文俱盡，乃是禮之至備也。

〔五〕索隱 音昇，又尸證反。或文勝情，或情勝文，是情文更代相勝也。大戴禮作「迭興」也。

〔六〕索隱 言其次情文俱失，歸心渾沌天地之初，復禮之本，是歸太一也。

〔七〕正義 自「天地」以下八事，大禮之備，情文俱盡，故用爲下則順，用爲上則明也。

太史公曰：至矣哉！〔二〕立隆以爲極，而天下莫之能益損也。本末相順，〔三〕終始相應，〔三〕至文有以辨，〔四〕至察有以說。〔五〕天下從之者治，不從者亂；從之者安，不從者危。小人不能則也。〔六〕

〔二〕索隱 已下亦是太史公取荀卿禮論之意，極言禮之損益，以結禮書之論也。

〔三〕索隱 謂禮之盛，文理合以歸太一，至禮之殺，復情以歸太一。隆殺皆歸太一者，是本末相順也。

〔三〕索隱 禮始於脫略，終於稅，稅亦殺也，殺與脫略，是始終相應也。正義 應，乙陵反，當也。

〔四〕索隱 言禮之至文，能辨尊卑貴賤，故云有以辨也。

〔五〕索隱 言禮之至察，有以明隆殺損益，委曲情文，足以悅人心，故云有以說也。

〔六〕正義 小人猶庶人也。則，法也。言天下士以上至于帝王，能從禮者則治安，不能從禮者則危亂，庶人據於事，